

大理白族自治州商务局

大商通〔2019〕104号

大理白族自治州商务局 关于加快推进 2018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项目的通知

南涧县、云龙县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省商务厅 省财政厅 省扶贫办关于做好 2018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及资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》(云商市〔2019〕51 号)和《大理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理州 2018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方案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大商发〔2019〕26 号)文件要求，2018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须在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全面完成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、电子商务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并投入运营，电商服务站点行政村覆盖率达 50%以上，建档立卡贫困村覆盖率达 50%以上；开展电子商务培训 3000 人次以上，培训对象满意度 90%以上；培育电商扶贫示范企业（网商）5 户以上，建档立卡电商扶贫示范户 20 户以上；县域农村网络零售额、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增幅高于全国、全省、全州平均水平等项目建设主要内容。

综合示范项目时间紧、任务重、标准高，2016 年全省 15 个示范县中，有 6 个县绩效评价得分在 70 分以下，被扣减 500 万

元中央财政项目资金，对项目后期运营影响极大。截至目前，你县项目进度滞后，项目资金支出进度为零，请你县高度重视，认真履行好项目实施主体责任，及时分析研究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，集中力量推进项目取得实质进展。



2019年9月25日

(此件不公开)